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圖書館畢業紀念冊調閱申請單(校友專用)

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管理政策，畢業紀念冊採館內調閱方式，除本校公務需求外，畢業紀念冊僅供閱覽，不得進行複印、掃描、翻拍或抄寫等重製行為，且為維護個人隱私，畢業生通訊錄及數位載體（如：光碟片）不提供閱覽。

一、校友：身分證及持足以證明本人是校友身分之文件(如畢業證書，若遺失，請於三個工作日
前，向本館填寫證明申請單)，始得調閱*。

二、服務時間及申請調閱地點：週一至週五 9:00~16:00(休館日除外)，向本館流通櫃台申請調閱，經審定核准後，於館內指定地點閱覽。

三、調閱須知：畢業紀念冊內容之蒐集、處理與利用，不得逾越申請用途目的欄位之範圍。如涉及商業行為、違反法律規定、侵害他人之肖像權或隱私權等權益時，由申請人自負責任。(簽署前請詳閱背頁同意書)

☐本人已充分了解上述規定並接受背頁之同意書內容。

簽署人(簽名)：

申請人	姓名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	畢業 年月	年 月	☐ 身分證 ☐ 校友證件	圖書館人員驗證
			☐ 校友證件	註冊組驗證
	電話			
申請用途	目的		*本館提供之資料，其利用僅限用途欄中填寫者，如有觸犯法律之情形，責任須由申請人自負。	
調閱年份		(共 冊)		
調閱日期		年 月 日	經手館方人員簽章	
調閱時間 (當日填寫)		____時____分 到 ____時____分	圖書館主任簽章	

114.10 版

*註：申請證明文件，請填寫本單後，由本館會註冊組查詢畢業年月，以茲證明。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圖書館個人資料告知聲明及蒐集同意書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個人資料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，以本聲明及同意書向您行書面告知並徵求您同意。

一、基本資料之蒐集、更新及保管

- （一）本館係依據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之規範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（二）請提供您本人正確、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。
- （三）本館因執行業務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，如申請表所列各項個人資料填寫欄位。
- （四）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，請主動向本館申請更正，使其保持正確、最新及完整。
- （五）若您提供錯誤、不實、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，您將可能損失相關權益。
- （六）您可依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，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：
 - 1、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 - 2、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 - 3、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 - 4、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
 - 5、請求刪除。

但本館各單位因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需者，本館得拒絕您上述之請求。且因您行使上述權利，而導致權益受損時，本館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
二、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

- （一）本館係基於圖書館管理需求之特定目的而蒐集您的個人資料。
- （二）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本館蒐集的目的不同時，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，您可以拒絕向本館提供個人資料，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。
- （三）自即日起本館於臺灣地區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於辦理下列事項：畢業紀念冊之調閱申請、處理、查詢、統計及相關管理事項。

三、基本資料之保密

本館如違反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，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遭其他侵害者，本館將於查明後以電話、信函、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，擇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
四、同意書之效力

- （一）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，即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。
- （二）本館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力，本館將於修改規範時，於本館網頁（站）公告修改之事實，不另作個別通知。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，請依上述第一條第六款向本館主張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。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該等增訂或修改內容之拘束。
- （三）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，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，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，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。

五、準據法與管轄法院

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，以及相關之爭議，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，並以臺灣臺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